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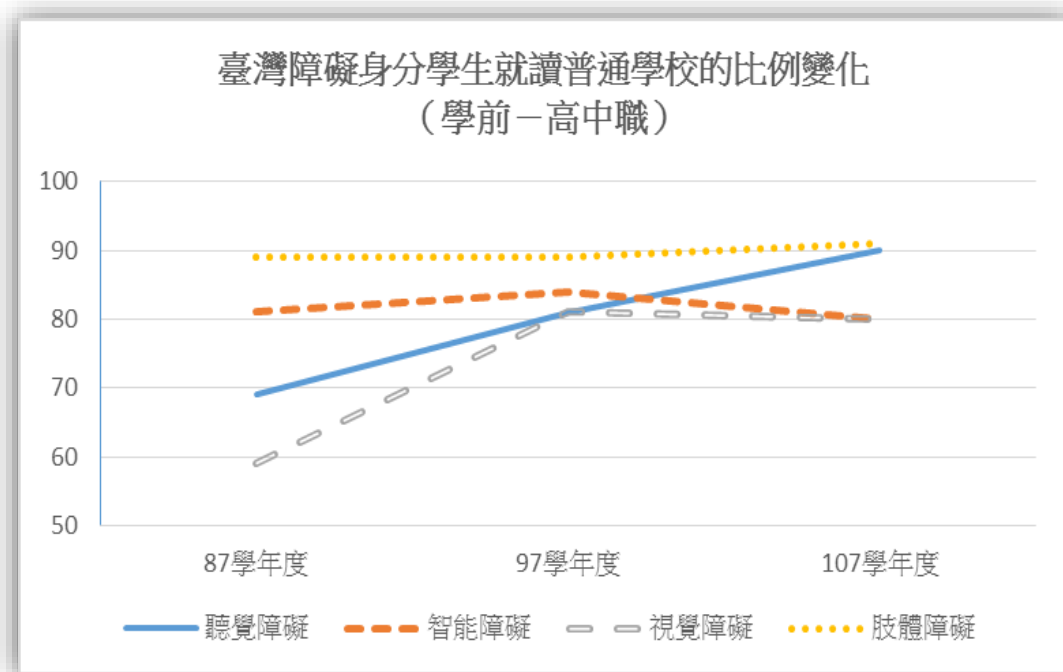
聽覺障礙的重新形塑

從人工電子耳看見障礙認知的變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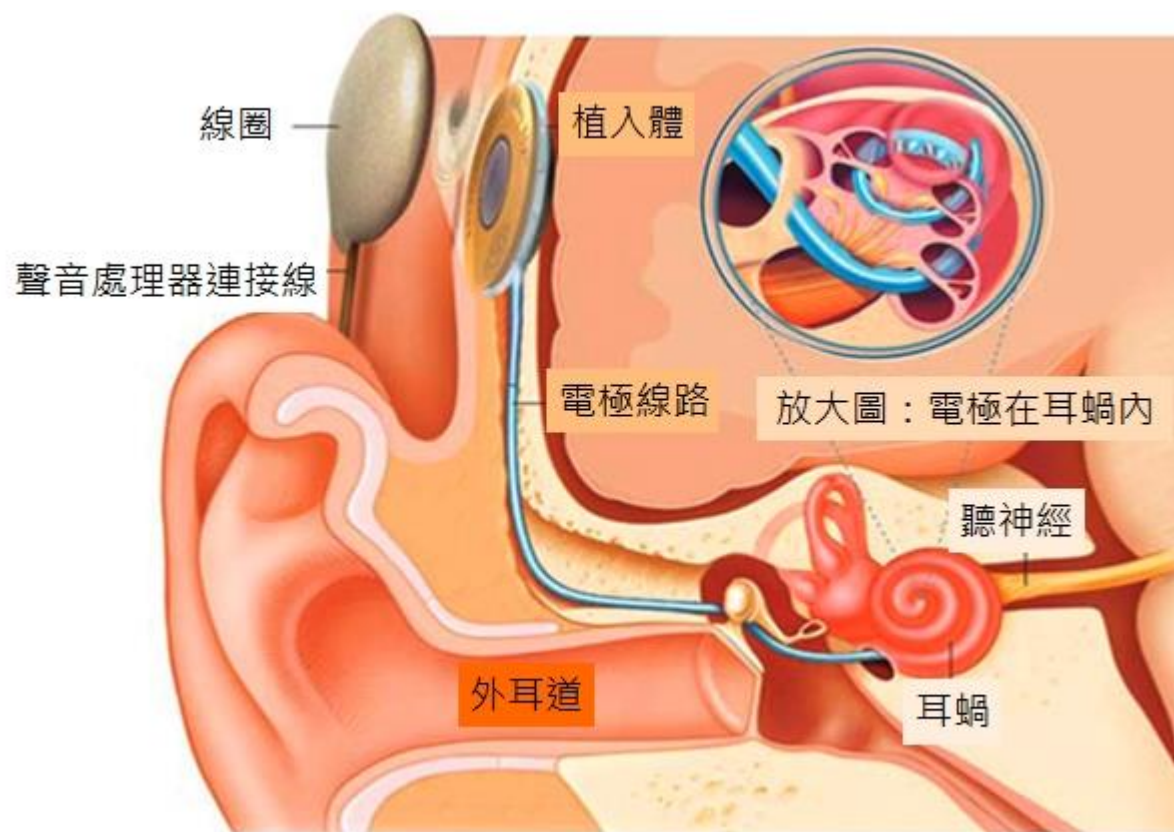
耳聾「救星」的降臨

黃俊生強調，「**聽障是唯一可以治癒的殘障**」，尤其是，若能對二至三歲正要學習口語的聽障兒童進行「人工電子耳」的裝置，使他們聽得到聲音，學習講話，長大後不必用手語溝通，將是解決問題根本之法。

《聯合報》1993-03-17「聽障者，有耳福了」



人工電子耳 (Cochlear Implant)



- 目前的聽能輔具多半是由**提高聲響**，或以**其他感官輔助**的方式發揮功效。
- 電子耳顛覆過往對聽能輔具的想像，不僅可以拒絕其他感官的協助，還能不受聽損程度的限制。

輔助  創造

電子耳爭議

- 開刀風險、費用昂貴、功效不穩定
- 美國聾人社群的反彈
(族群文化 vs. 醫療觀點)

聾人文化 (Deaf culture) :

一群具有耳聾特質，彼此使用手語交流的族群，其共享的信仰、價值、行為和生活，都是組成聾人文化的部件。同時，強調耳聾是種人類經驗，而非醫療觀點認知的損傷或疾病，通常對能聽見和說話不感興趣。



理論與方法

科技與社會共構 (co-production)



- 文本資料分析：

相關新聞報導、期刊雜誌與官方文宣

- 半結構式深度訪談：

耳科醫師、特教學者、聽障早療機構、電子耳代理商、家長團體、聾人團體、啟聰教師

- 田野參與：

不定期參與早療機構、醫療院所、特教組織和聾人社群辦理的相關公開活動，以及在聾人組織的手語課程

問題與分析架構

- 電子耳引進臺灣的情境因素為何？如何形成被普遍使用，且具療效的網絡？
- 電子耳如何成為鞏固醫療障礙觀點的技術？透過技術的使用，如何影響聽障族群的認知和生活？
- 臺灣聾人社群如何評價電子耳這個助聽技術？在醫療觀點的凝視下，族群文化是否還有發展的可能？

文化論述的動員

瘖啞人作案問題已成為社會的痛楚。長庚醫院耳鼻喉科主任黃俊生昨天呼籲政府重視此一問題，並即時拿出有效的辦法解決瘖啞人的缺陷，從而解決社會問題……黃主任指出，瘖啞人自幼和聲音隔離，無法有效的學習，導致道德意識薄弱，往往不認為犯案是罪惡。而他們的父母，總覺得對瘖啞子女有所虧欠，而往往縱容，更使得教育上的問題惡化。瘖啞人年紀大了，開始感到他們和社會之間的隔閡，而和其他瘖啞人結合在一起，由於謀生困難，最後的結果就是開始作案……
如果能夠在醫學上治好瘖啞人的聽覺，使他們能回到正常的世界，就應該能夠解決瘖啞人的作案問題。他指出，目前已經有可以治癒耳聾的產品人工電子耳……

《聯合報》1992-04-23「瘖啞人犯罪 社會的痛楚」。

健全主義

慈善觀點

聾啞污名



耳聾是個悲劇與錯誤



合理化電子耳的使用

電子耳的網絡組成

- **神經可塑性 (neuroplasticity)** : 大腦的神經發展具有一定的彈性，可藉由早期訓練來影響發展 (早期療育)

聽障早療需要有效的聲音輸入辦法 + 電子耳
需要術後的聽能復健

= 成為彼此的支持，療效被穩固



確立障礙為疾病的制度性肯認

聽障聯盟：**聽覺障礙俗稱聽障，已經是一種疾病，也是可治癒、療育的疾病。**在科技的幫助下，讓人工電子耳給重度聽障的小孩或成人有機會重生、回歸社會，減少未來國家與社會的負擔，所以要求這次健保署共同擬定會議支持通過給付……為了有好發展，每天還要語言訓練，複習口語表達，這些無形的壓力又有誰能幫忙呢？還是要等這些家長精神壓力爆發後，帶小孩去自殺呢？或淪為社會的邊緣人，當起以前的啞犯罪集團呢？這邊結論，聽障是可以治癒的，但要植入人工電子耳。聽障是所有身障類別最有機會正常回歸社會的族群，他們在音樂、演講、朗讀比賽都有表現優異的成績，請給他們機會、給他們希望、給他們聲音……

《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標準共同擬訂會議 特材部分第25次會議紀錄》

障礙身分



病人角色

- 病人角色 (sick role)：獲得暫時免除部分社會責任的權利，但同起得積極配合治療來恢復健康

「治癒」是親職責任

資深啟聰教師：一開始一定是會覺得是我們復健這邊沒做好，或孩子本身不夠努力、家長不夠努力，都會歸咎在這個部分。所以那一個個案我印象很深刻，他一直到小三、小四，廠商才願意換新的機器給他，然後他馬上就不一樣了。

迫不得已，六歲的時候（注：指孩子），花了六十萬裝了一個人工電子耳。從此以後，為娘的我不但沒了工作，也丟了自己的興趣和名字，日日夜夜只有孜孜不倦地陪公子說話、讀書和遊戲。在別人眼裡，他是一個聾兒；在我的眼裡，他可是一個名符其實的龍兒。（劉英廷的媽媽，2000）

已治癒的未治癒者

代理商B：所以你要先對電子耳有一個正確的期待.....的確他們在某些環境...你剛講到的聽電話跟吵雜環境，他跟正常耳比，他當然先天就弱勢。先天弱勢的情況下，即使他聽得到喔，但是他可能還是在聚焦，或者是在聽音辨位，或是在什麼頭影效應之類的地方，他還是沒辦法做得跟正常耳一樣好.....其實你會用到電子耳，基本上你一定是助聽器沒有幫助嘛，或者是你的聽力已經到一個程度，基本上植入前...**植入電子耳後，你可能有六有七，但你要到正常耳的十，可能還是有一兩分的差距，這是比較好的期待。**

研究報告裡的成效 ≠ 實際生活的無障礙

(安靜環境裡1對1的測驗)

(吵雜環境、多人對談、空曠空間、音源位置、電話)

貶抑自我的損傷認同

求學對我來說是更為艱難的事情，說實話，直到現在，上課時我真的沒有聽清楚多少，因為就算坐得很前面，我也聽得很吃力，而老師也常會轉身書寫黑板。因此，對於聽力損失的我來說，聽老師講課是相當吃力的事.....**因為自身在聽能方面的缺陷，所以在許多地方都容易感到辛苦，我知道我必須多磨練自己。**多虧媽媽從小培養我堅持不懈的個性，後來在我遇到困難時，有這樣的個性我才能度過這些挑戰（黃家瑜，2018）。

- 賽伯格的多元身分
- 認同的多元性
- 超人類的聽能使用



仍然擺脫不了貶抑自我的損傷觀點

臺灣聾人與醫療觀點

聾人多半是因為耳膜或聽覺神經等受傷殘而有聽力上的障礙，故而使用聲音語言不易，而自然地使用以視覺傳達為主的手語（汪其楣，1981）。

聾人是因為耳朵失聰而有聽覺障礙的人，聽覺障礙有輕重之別，可以用助聽器來校正，也能夠訓練說話（中華民國聾人手語研究會，1981）。

※ 耳聾是種缺損；強調口能言

資深聾人B：**能聽到是好的啊**！有開刀裝電子耳，可以聽到。對有些人是好事，對有些人如果沒有幫助到他說話跟聽的話，這樣就不好。（研究者：所以好不好的關鍵，就差在能不能聽得更多？）嗯，對啊，他覺得有幫助啊！譬如說他是老師，他需要知道學生在說什麼才能溝通，這是好的。

新聾人文化？

- 強調跨身分 / 文化的新聾人：口手並重的雙語雙文化
- 在聽障早療的脈絡下，嘗試保留手語的觸及

聾人團體代表A：老一輩聾人說，擔心電子耳、助聽器會影響聾人文化的時候，我覺得它不太會影響聾人文化。**戴了不代表聾人文化會消失，而是代表會有新的型態出來。**就好像是說，中國接受了西化以後，中國文化就消失了嗎？不會，會換一個形態。像日本他也保留他的文化，但他接受西化，他還是留他的文化，並不會消失，而是換另一個形態出來。**不可能說為了要保留我固有的文化，反抗一些進步嘛，對不對？不可能啊！要進步跟文化並融在一起。**

- 這是聾人文化的進步？還是醫療觀點的入侵？



結論

This is **NOT** my cochlear implant

This is my brain development device.
This is my key to whispering secrets with friends, enjoying music, and listening to my teachers.
This is my ticket to participation in the wider world.



 www.AuditoryVerbalTherapy.net
Elizabeth Rosenzweig
MS CCC-SLP LSLS Cert. AVT

- 電子耳的使用並非是社會進步的自然成果，而是在排拒耳聾的社會情境中，由眾多行動者促使的結果。
- 電子耳技術的出現，穩固社會對醫療觀點的肯認，強化障礙與損傷的必然關係。
- 醫療觀點透過知識技術的實作，成為臺灣聽障 / 聾人社群形塑主體認同的重要影響。